

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資源回收與垃圾分類競賽要點

103年04月23日核定

103年12月01日第一次修訂

104年09月04日第二次修訂

104年09月07日行政會議通過

一、依據：廢棄物清理法、回收廢棄物變賣所得款項提撥比例及運用辦法及本校「生活榮譽競賽」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

- (一) 響應國家環保的政策，推動環保運動以減少環境污染。
- (二) 建立師生惜福的觀念，養成垃圾分類處理的習慣。
- (三) 培養節能減碳的美德，減少校園垃圾製造量。

三、垃圾分類：

(一) **一般垃圾類**：落葉、枯木、衛生紙、抹布、使用過的塑膠袋、塑膠繩、吸管、粉筆(灰)、果皮、茶葉渣、濕布、殘花、灰土、磚石、陶瓷、橡皮筋、衛生棉..等。

(二) **資源回收類**：

1. 一般廢紙：如報紙、考卷、計算紙、影印紙、廣告紙、牛皮紙、包裝盒、舊書、便條、碎紙片等，先除去塑膠封面、膠帶、線圈、釘書針等非紙類物品後，再將其鋪平壓扁約A4大小後，打掃時間拿至回收場回收。
2. 紙餐具：回收前需先去除菜渣等殘渣，略為清洗，疊放回收。
3. 紙飲料杯：將飲料杯上的塑膠膜撕掉，略為清洗，疊放回收。
4. 寶特瓶類：回收前先壓扁，並將多餘水分瀝淨，略為清洗。
5. 保麗龍包裝材：保麗龍餐盒、保麗龍飲料杯、包裝材請略為清洗，疊放回收。
6. 鋁箔包類：取出吸管後並將多餘水分排出，將其壓扁。
7. 塑膠餐具、飲料杯、飲料罐：回收前需先去除殘渣，略為清洗，疊放回收。
8. 塑膠用品類：如保麗龍緩衝材、壓克力、塑膠資料夾、保鮮盒、塑膠水桶等。
9. 鐵鋁罐:如飲料、奶粉罐、餅乾盒、油漆罐，略為清洗。

(三) **其他類**：

1. 廢玻璃：如飲料、顏料瓶、酒瓶、玻璃碎片，（請用報紙包好並用簽字筆註明碎玻璃）；玻璃容器先去除瓶蓋、倒空內容物、略為清洗後放置回收處，請導師協助先放置於教室，打掃時間拿至回收場回收。
2. 廢電池、廢光碟片：請直接拿至學務處衛生組廢電池回收桶及廢光碟回收桶。
3. 有害垃圾：燈管、溫度計、實驗藥劑瓶、噴霧劑罐、注射針頭、立可白、原子筆筆芯，請導師協助先放置於教室，打掃時間拿至回收場回收。
4. 「鐵釘、圖釘、螺絲、釘書針、廢棄刀片」易造成傷害，請各班自備器皿收集。
5. 損壞的桌椅及大型廢棄物：放置在資源回收場，禁止丟入垃圾子車。

四、資源回收場開放時間：同本校公告之環境打掃時間。

五、回收金分配暨獎勵金支用：

- (一) 班級回饋金 (50%)：用於榮譽競賽獎金(含教師及班級)、環保相關教育活動與競賽事務。每月統計回收商之資源回收金，由家長會保管並建立帳冊列。
- (二) 環保志工獎學金 (30%)：每學期末結算，做為環保志工獎學金。
- (三) 環保設備基金 (20%)：環保設備基金專款專用，用於資源回收業務活動、回收場設備添購及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使用。

六、回饋金使用原則：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回收廢棄物變賣所得款項提撥比例及運用辦法第五條 執行機關變賣回收廢棄物所得款項，應本專款專用原則，並依下列規定運用：

- (一) 執行廢棄物回收及源頭減量相關業務所需之費用。
- (二) 實際從事廢棄物回收相關工作人員之獎勵金。
- (三) 協助執行機關執行資源回收工作所需之勞務費用。
- (四) 購置廢棄物回收與清除相關機具、設備、車輛及其維修、運轉所需之費用。
- (五) 執行廢棄物回收清除相關工作人員執行職務之死亡濟助金。
- (六) 執行機關實際執行廢棄物回收工作所生訴訟及賠償等之相關費用。
- (七) 建立轄區內廢棄物回收體系 (含拾荒者) 之相關費用。
- (八) 以獎勵金以外之方式，評比及獎勵廢棄物回收績優單位等之相關費用。
- (九) 修護廢棄家具或以廚餘製作培養土等之相關費用。
- (十) 補助機關、學校、團體、村 (里) 或社區購置廢棄物回收設施、機具或設備等之相關費用。

七、班級競賽評比：區分資源垃圾回收壓縮及一般垃圾分類兩項，由衛生組及環保志工檢查。

- (一) 資源回收減量：檢查是否清洗、壓縮、堆疊整齊。
- (二) 一般垃圾分類情形：檢查是否確實分類及裝袋。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